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本次监事会召开5日前发出。本次会议由姚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表决，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是基于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调整，是出于未来公司发展的考虑，符合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监管法规，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项目建设内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监事签名：

姚 兵

赵金敏

田 军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15日